

云南省商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云南省商务厅

2021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新环境、新思路与新目标	1
第一节 发展基础.....	1
第二节 发展形势.....	6
第三节 指导思想.....	7
第四节 基本原则.....	8
第五节 发展目标.....	9
第二章 推动消费升级拓展国内市场新空间	11
第一节 供需互促推动消费扩容提质.....	11
第二节 支持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12
第三节 完善多层次多元化消费载体.....	13
第四节 打造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	14
第五节 建设消费增长支撑体系.....	15
第三章 强化外贸创新建设国际贸易新中心	17
第一节 引育并举做强国际贸易新主体.....	17
第二节 做大传统贸易探索贸易新业态新模式.....	18
第三节 创新服务贸易挖掘外贸新动能.....	20
第四节 推动边贸创新发展培育边境优势产业.....	21
第五节 优化国际贸易结构与市场布局.....	22
第四章 提升开放水平形成国际合作新互联	23
第一节 以更实举措吸引和利用外资.....	23
第二节 内外互动提升对外投资质量.....	25

第三节 推动对外经济合作转型升级.....	26
第四节 提升对外援助综合效应.....	27
第五章 强化流通创新培育商务循环新动能.....	28
第一节 打造内陆战略性国际物流枢纽.....	28
第二节 构建高效城乡物流配送网络.....	29
第三节 提升物流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30
第四节 打造高竞争力电商产业体系.....	31
第五节 加快推进数字商务发展.....	33
第六章 做实开放平台打造高质量发展新高地.....	34
第一节 高标准推进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	34
第二节 推动各类开放型园区平台创新提升.....	36
第三节 全面提升会展作为开放平台的作用.....	38
第四节 优化口岸布局与通关环境.....	38
第七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40
第一节 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全面领导.....	40
第二节 强化政策保障.....	41
第三节 强化人才保障.....	41
第四节 强化项目保障.....	41
第五节 强化风险防控.....	41
第六节 完善实施机制.....	42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为贯彻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商务发展规划》，明确云南商务发展战略、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编制本规划。

第一章 新环境、新思路与新目标

商务工作是国内大循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联动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枢纽，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与服务面向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开放的辐射中心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十四五”时期，必须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当先锋、挑重担，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奋力推动商务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面对复杂严峻的发展环境，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全省商务系统扎实推进商务领域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促改革、谋发展，实现内贸流通、对外贸易、引进外资、对外投资、开放平台、电子商务、口岸建设、物流产业“八个提升”，全力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促进消费回补，为疫情防控和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贡献了商务力量，应对大战大考成效显著。

1.消费驱动作用提升。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从2015年5103.2亿元增至2020年9792.9亿元，历年增速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批发、零售、住宿和餐饮业等生活性服务业年均保持10%以上增速。建设乡镇商贸中心80个，建成运营橡胶、食糖、玉石珠宝、茶叶和咖啡5个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新增认定云南老字号44户。中药材流通追溯“云南模式”获全国复制推广，城乡高效配送、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等试点工作扎实推进，直播带货、社区电商、无人零售等新型消费快速发展。

2.对外贸易能级提升。全省货物进出口总额从2015年1522.7亿元增至2020年2680.4亿元，增速居全国前列。边境贸易实现翻番，2020年达494.5亿元。服务贸易接近100亿美元目标。全省国家级外贸转型基地增至5个，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增至13个，建设科技兴贸创新基地1个。昆明市获批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城市和国家文化出口基地，云南省中医医院获批国家级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昆明、德宏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获批运行，昆明俊发·新螺蛳湾国际商贸城、瑞丽国际商品交易市场（边贸商品市场）获批市场采购贸易试点，“永不落幕的南博会”建成运营。

3.利用外资规模提升。全省实际到位外资从2015年4.68亿美元增至2020年7.59亿美元，年均增速高于全国4.7个百分点。制造业吸收外资总量和比重翻番。全面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成立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工作省级联席

会议制度和外商投诉受理中心。成功引进一批世界知名企业来滇投资经营发展，外资企业数增加 1000 余家。

4.对外投资合作提升。全省累计对外直接投资 61.5 亿美元，较“十二五”期间增长 38.9%，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占总额的 54.2%。老挝万象至万荣高速公路通车，老挝万象赛色塔综合开发区成为我省第一个国家级境外经贸合作区。对外承包工程累计完成营业额 82.9 亿美元，外派劳务累计 3.2 万人。稳步推进援缅甸滚弄大桥等 4 个国家重大援外成套项目，完成“一寺庙一电视”“国门书香”等 230 个省级对外援助项目。境外罂粟替代种植有序开展。

5.平台开放格局提升。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成功获批，以沿边和跨境为特色的改革创新成果不断展现。出台国家级经开区全链审批赋权清单、边境经济合作区管理办法，建立完善中国云南—老挝北部合作工作组、滇缅经贸合作论坛等多双边经贸合作机制 17 个。形成以自贸试验区为引领，边（跨）境经济合作区、国家级经开区、综合保税区为支撑，南博会、商洽会等会展平台为纽带，26 个口岸为窗口的开放平台体系。

6.电子商务创新提升。2020 年，全省网络交易额、网络零售额、农村网络零售额分别为 3019.21 亿元、1108.08 亿元、283.77 亿元。“十三五”期间全省网络交易额年均增长超过 30%，增速较全国平均水平高出近 20 个百分点。网络零售规模实现倍增，农村网络零售额增速全国第一，入驻全国“电商扶贫联盟”品牌

规模全国第一。创建国家级示范基地 1 个，示范企业 8 家，2 家企业被商务部评为首批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数字商务企业，经营“云品”电子商务企业超 65 万户。积极参与丝路电商合作，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商务门户平台优势不断显现。

7.口岸通关环境提升。全省口岸进出口总额从 2015 年 142.1 亿美元增至 2020 年 268.4 亿美元，年均增长 14.3%。芒市、田蓬、都龙、关累口岸获国务院批复开放，中越河口—老街口岸建立农产品快速通关“绿色通道”，口岸验核监管证件由 86 种精简为 41 种，“一口岸多通道”监管模式推广实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主要业务应用率实现 100%。建立双边口岸收费公示制度，口岸应急安全保障机制持续健全，进出口整体通关时间保持全国领先水平。

8.物流产业效益提升。全省社会物流总收入从 2015 年 3058.6 亿元增至 2020 年 5866 亿元，现代物流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8.4%。5A 级物流企业增至 8 户，A 级物流企业数量实现倍增。开通国际货运航线 11 条，中亚（滇越）国际货运班列常态化运行。县级物流网络覆盖率达 90.7%，乡镇快递网点覆盖率达 99.8%，冷库容积达 440 余万立方米。建成“现代物流云”“云上营家”等智慧物流平台，8 家企业获准开展国家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

全面对标对表商务高质量发展目标和要求，还存在以下短板和弱项。一是人口优势尚未有效转化为消费优势。云南人口规模

近 4800 万，但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中等收入群体比重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10 个百分点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全国占比不足 3%。二是资源优势尚未有效转化为市场优势。云南资源丰富，但资源型产品品牌化、特色化、标准化发展不足，市场优势尚未有效建立。三是区位优势尚未有效转化为开放优势。作为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的辐射中心，对外开放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十三五”期间货物进出口总额、实际利用外资额占全国比重均不足 1%。2020 年对东盟进出口总额占全国比重仅为 2.6%，对南亚进出口总额占全国比重仅为 0.8%。四是平台优势尚未有效转化为经济优势。园区平台差异化、聚集化发展不足，产出效益不高，自贸试验区辐射带动作用有待进一步显现，口岸建设与开放形势不匹配。

表 1 云南省商务发展“十三五”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名称	单位	2015 年	“十三五”目标			“十三五”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年均增长	2020 年预期值	五年累计	年均增长	2020 年	五年累计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5103.2	9.5%	8033.6	33777	13.9%	9792.9	36304.1	超额完成
货物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245.3	8%	360.4	1554	9.7%	389.5	1459.3	超额完成
服务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53.0	12%	100.0	377	—	16.5	327.2	基本完成
实际利用外资	亿美元	29.9	5%	—	174	—	7.6	34.5	超额完成
对外直接投资	亿美元	13.4	12%	24.0	95	—	10.2	61.5	基本完成
口岸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142.1	—	400.0	1380	13.6%	268.4	1122.1	基本完成

备注：实际利用外资涉及统计口径变化，按目前统计口径倒推，已超额完成目标

第二节 发展形势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省商务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变化。

从全球看,国际形势变化带来商务发展新机遇与新挑战。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进入加速演进期,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主题,经济全球化仍是历史潮流,数字化成为全球共识,双边、区域经济合作势头上升,全球供应链重构带来新机会。“一带一路”朋友圈不断扩大,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正式签署,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工业化、城市化加速发展。同时,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新矛盾新挑战,大国经贸摩擦增加国际经贸发展不确定性。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多边贸易体制受到冲击。

从全国看,新发展格局赋予云南商务新任务与新使命。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正在形成。随着“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倡议、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大开发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和政策在云南交汇叠加,区位优势、资源优势 and 开放优势更加凸显,为推动消费提质扩容、贸易创新发展、双向投资优化提供新机遇。

从省内看,云南发展转型迈入新阶段与新征程。“十三五”时期,全省经济社会实现了历史性、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经济总量发展、产业

结构优化、基础设施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社会民生补短板实现五大历史性突破。经济总量跃上2万亿元台阶，各族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经济增长动力由主要依靠投资拉动转变为消费和投资双拉动，全省综合交通、产业基础、资源条件、生态环境、改革创新等逐步形成协同效应，发展基础更加厚实，动能更加强劲。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我省商务发展的基础和条件更加坚实，也面临激烈竞争和严峻挑战，总体上是机遇大于挑战。我们要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新特征新要求，抓住历史变革时机，努力闯出一条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路子来，增强对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的辐射力和带动力，为构建新发展格局做出云南商务贡献。

第三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更加自觉地找准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地位和作用，深化省情内涵新认识，“以大开放促大发展”实现战略破题，坚持“一二五五”总体思路，牢牢把握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和全国发展大局为核心要义，围绕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国内大循环，构建产业链供应链国际合作新体系引领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两大主线，实施国内市场新空间、国际贸易新中心、国

际合作新互联、商务循环新动能、高质量发展新高地五大拓展战略，确保实现消费、外贸、外资、对外投资、网络零售五个倍增，打造全国商务事业发展新标杆，努力在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开放的辐射中心上取得新进展。

第四节 基本原则

1.坚持开放发展，以内促外强活力。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培育对外开放新优势。以贸易为先导，以产业链供应链为纽带，以开放平台为载体，促进区域双边互动、贸易双向发力、投资双向流动，进一步提升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和质量。

2.坚持创新发展，数字引领强动力。将创新摆在商务发展的重要位置，以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作为驱动商务发展的关键动力。更加突出数字引领，加快推进商务数字化、数字商务化发展，培育商务经济新主体、新业态、新模式。

3.坚持绿色发展，厚植优势强实力。以把云南建设成为中国最美丽省份为引领，走绿色发展的新路子，聚焦世界一流“三张牌”，扩大产业全链引资规模，拓展硅、铝、绿色食品等国际市场，倡导绿色消费，发展共享经济，厉行勤俭节约，在消费升级大潮中抢占“绿色消费”发展先机，做强做优做好绿色经济，增强绿色发展实力。

4.坚持以人为本，共享普惠强内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努力构建城乡一体、惠及全民的现代

商贸流通体系，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消费需求，更好地践行商务为民理念。

5.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协调强合力。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办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更好发挥各方面积极性，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实现商务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五节 发展目标

对标对表云南省 2035 年远景目标和“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商务领域主要发展目标如下。

展望 2035 年，商品和服务消费品质更好满足市场和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商贸流通和现代物流产业水平显著提升，贸易高质量创新发展跃上新台阶，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合作规模和水平明显提高，辐射中心建设取得新进展，形成对外开放新格局。商务数字化、绿色、安全发展达到更高水平。

“十四五”时期，商务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成效显著，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实现社会消费、对外贸易、利用外资、对外投资、网络零售五个倍增，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社会物流总收入两个万亿级发展目标，网络交易额、网络零售额两个千亿级发展目标。到 2025 年，努力实现以下具体目标：

——**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更加突出。**高质量市场体系基本建成，消费业态持续创新，消费环境不断优化。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15%，到 2025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

额达 20000 亿元。

——**流通体系循环带动作用更加突出。**现代流通体系更加完善，商贸流通现代化水平持续提高，商务发展数字化程度不断提升。社会物流总收入年均增长 12%，到 2025 年达 10000 亿元。网络交易额、网络零售额年均增长 15%，到 2025 年分别达 6100 亿元和 2300 亿元。

——**对外贸易驱动增长作用更加突出。**外贸竞争力明显增强，贸易模式创新取得明显进展。全省货物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 15%，到 2025 年货物进出口总额达 790 亿美元。服务进出口年均增长 30%，在跨境旅游恢复的前提下，服务进出口总额达 100 亿美元。

——**双向投资合作纽带作用更加突出。**利用外资量质齐升，对外投资步伐加快。全省实际利用外资、对外投资年均增长 15%，到 2025 年分别达 16 亿美元和 20 亿美元。对外承包工程质量效益持续提升，境外合作园区发展质量和效益显著提高。

——**开放平台辐射引领作用更加突出。**自贸试验区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国家级经开区、边（跨）境经济合作区、综合保税区等平台发展能级进一步提升，口岸服务支撑作用更加突出，口岸开放数量达 32 个。

表 2 “十四五”时期云南省商务发展目标指标体系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0 年现状值	2025 年目标值	指标属性
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9792.9	20000	预期性
2	网络交易额	亿元	3019.2	6100	预期性
3	网络零售额	亿元	1108.1	2300	预期性

4	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389.5	790	预期性
5	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16.5	100	预期性
6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亿美元	7.6	16	预期性
7	对外直接投资额	亿美元	10.2	20	预期性
8	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	亿美元	9.7	20	预期性
9	口岸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268.4	540	预期性
10	社会物流总收入	亿元	5866	10000	预期性

第二章 推动消费升级拓展国内市场新空间

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加强城市和县域两个商业体系建设，加快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强化供给侧和需求侧“双侧发力”，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

第一节 供需互促推动消费扩容提质

——**着力提升商品消费。**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促进汽车消费升级换代，鼓励开展汽车下乡，优化提升二手车市场建设。加大对自主品牌、原创品牌和老字号支持力度，将传统品牌建设 with 民族文化遗产创新相结合，培育一批区域公共品牌。大力发展商产融合，引导珠宝、玉石等传统商品满足消费个性化、定制化需求。促进家电家具家装更新消费和 5G、无人机、可穿戴设备、虚拟现实、智慧家电、智能手机等数字消费。

——**着力激活农村消费。**推动电子商务进农村提质增效，充分挖掘县乡消费潜力，畅通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双向联动销售渠道。加强乡镇商贸中心建设，丰富农村商业业态，实现全省乡镇全覆盖。鼓励企业开发适合农村市场商品，促进农村耐用消费品更新换代，优化农村生活服务供给。促进县域消费环境改善，

推动农村消费梯次升级。

——**着力发展服务消费**。创新服务业态和商业模式，引导生活性服务业高质量和多样化升级。提振餐饮消费，推广“中央厨房+服务配送”新模式，实施滇菜创新工程。推动家政服务业扩容提质，开展“家政兴农”，推动“云嫂出滇”。鼓励育幼、养老、家政、物业等传统服务业转型升级，推动服务消费与健康生活目的地建设融合创新。

——**着力引导绿色消费**。创建一批绿色商场、绿色市场、绿色饭店，深入落实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决策，促进绿色产品销售，形成节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强化产销对接长效机制，积极推动“云品出滇”。引导农产品流通企业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订单农业、产销一体等模式实现精准对接。加快发展产地市场体系，推进高原特色绿色农产品田头市场建设，促进小农户与大市场的有效对接。

第二节 支持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跨界融合发展消费新模式**。推动实体商业运用5G、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优化服务体验。鼓励建设“智慧商店”“智慧街区”“智慧商圈”。建设一批线上线下融合的新消费体验馆，发展新零售模式，引导传统商超向全渠道平台商和定制化服务商等转型。支持传统销售场所向消费、体验综合场景转变，形成文化、艺术、教育、餐饮、娱乐、体验等多业态聚合的新型消费业态。

——**培育“夜云南”消费新业态**。鼓励各州（市）依托特色

资源优势，挖掘夜间消费新动能，完善夜间经济保障体系，创新多元化夜间消费模式，提升夜间经济消费品质，促进夜市、夜游、夜秀、夜节、夜展等一体化融合发展。培育夜间经济载体，打造一批夜经济地标和夜间消费示范街区，升级夜间经济商圈。

——**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持续深入开展便利店品牌化连锁化发展三年行动，新发展一批品牌化、连锁化、服务智能化便利店，力争“十四五”时期新增1000家品牌连锁便利店。发展社区商业中心（邻里中心），加快建设城乡便民消费服务设施，围绕组团式、街坊式、分布式三种发展形态，因地制宜发展基本保障类和品质提升类两类业态，构建布局合理、业态齐全、服务优质、规范有序、商居和谐的便民生活圈。

——**加强消费基础设施信息化数字化升级。**支持传统商贸物流设施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改造，推广智能标签、自动导引车、自动码垛机、智能分拣、感应货架等系统和装备，加快高端标准仓库、智能立体仓库建设。完善末端智能配送设施，推进自助提货柜、智能生鲜柜、智能快件箱（信包箱）等配送设施进社区。

第三节 完善多层次多元化消费载体

——**优化商业网点布局。**开展商业网点大普查，建设全省商业网点数据库，形成高质量市场和商贸流通体系建设的重要抓手。全省统筹、以州（市）为单位，开展州（市）级商业网点调查和规划，着力构建“规模适度、业态先进”的现代化商业网点体系，形成“层级分明、特色突出”的商业空间布局。

——**完善消费平台体系。**推动城市商圈错位发展，打造“高

端商圈+特色街区+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多层次城市网点。推动步行街高质量改造提升，重点建设一批特色街区。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农村消费，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重点、村为基础，改造提升一批县城综合商贸服务中心和快递物流公共配送中心，建设和改造升级一批乡镇商贸中心，改造升级一批农村传统商业网点，推动县乡村商业联动。

——**鼓励商品市场向交易平台转型。**推动商品市场和基础设施优化升级，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和产销对接能力。鼓励传统交易市场利用互联网做强交易撮合、商品集散、价格发布和信息交互等传统功能，逐步向集现货交易、电子交易、公共信息、仓储、物流、结算等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第三方交易平台转型。有序推进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农产品、工业品、消费品、矿产品等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建设。培育一批商品经营特色突出、产业链供应链服务功能强大、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商品市场示范基地。

第四节 打造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

——**推动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支持昆明建设立足国内、辐射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的具有全球影响力、吸引力的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新型消费商圈，发展高端商业，加快发展首店经济。支持有条件的州（市）建设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建设边境特色消费城市，促进境外消费回流，提升消费集聚力和外来消费吸附力。

——**建设南亚东南亚特色商品及服务体验地。**建设一批具有南亚东南亚风情的城市综合体、风情街区，为国内消费者提供

买遍南亚东南亚的“万国超市”。引导消费载体注入国际文化和异域元素，实现从商品消费地向文化体验地转型。

——**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消费者的“购物天堂”**。在边境城市打造集商业中心、批发市场、免税购物等多元化、多层次、全生态的消费场景。建设“口岸消费特色街区”，推动瑞丽、河口、勐腊（磨憨）等边境城市成为面向南亚东南亚的“购物天堂”。

——**加强国际推介和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围绕“绿色品牌”开展全球商务推介，完善消费场所国际化标识，全面提升商务服务国际化水平。推动优化免税店布局，力争将离境退税口岸扩大到全省有条件的重点口岸。

第五节 建设消费增长支撑体系

——**形成商贸流通企业培养长效机制**。实施“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培养计划”，培育纳新一批、挖潜提升一批、引进发展一批、扶持壮大一批，吸引国内外大型实体零售和网络零售龙头企业在滇设立法人公司或结算中心，进一步提高限额以上企业对消费增长的贡献率。

——**形成消费促进常态化工作机制**。办好消费促进月、网上年货节、双品购物节等品牌活动。鼓励州（市）有序组织购物节、生活节、小吃节等形式多样的活动。充分利用南博会、商洽会期间南亚东南亚国家企业和商品云集昆明的巨大优势与商机，打造“一展逛遍南亚东南亚”的服务体验。

——**加强“信用+追溯”体系建设**。持续深化重要产品追溯协同体系建设，搭建数字化追溯监管平台，积极探索农产品、中

药材、餐饮领域追溯全链条管控。推动信用体系和追溯体系融合发展，促进市场主体自治、行业自律、政府监管、社会监督“四位一体”联动发展。

——**维护流通平稳运行。**完善“云南省商贸流通领域企业信用信息系统”建设，重点建设一批覆盖线上网络和线下实体企业的示范型信用信息平台。加强市场监测，完善生活必需品应急保供体系，建立健全商贸流通领域安全生产长效管理机制。加强适应新型消费健康发展的规制体系建设，提升监管能力，坚决反对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专栏 1 消费升级重点举措

1.商业网点普查及规划行动。以州（市）为单位，开展全省范围商业区、零售网点、餐饮网点、批发市场等商业网点大普查，全面摸清商业网点数量、发展规模、经营情况、业态结构等基础性指标底数，形成省级商业网点动态数据库，编制商业网点发展规划，提升消费统计工作水平。

2.商贸主体培育行动。大力培育商贸流通主体，将达限企业及时入库，对接近限上规模企业做好跟踪服务，优化限上企业结构，进一步调动企业积极性，增强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主体在扩大消费中的带动作用。

3.昆明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行动。培育形成 3 个具有国际影响力城市核心顶级商圈，10 个高品位特色商业街区，10 个夜经济地标，建设 10 个国际商品交易中心，500 个品牌连锁便利店，1 个离境退税示范街区，新增 5 个免税店，打造 100 个“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4.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行动。按照“强点、建链、组网”的思路，建设农村商业网点，完善县域商业体系，实现县县有连锁商超和物流配送中心、乡镇有商贸中心、村村通快递。

5.城市商业提升行动。统筹推进设施改造、主体培育、业态创新、管理优化，推动建立网点健全、主体多元、业态丰富、集约高效、商居和谐、规范有序的城市商业体系，满足城市居民品质化、多样化消费需求。

6.云南特色大宗商品国际现货交易中心建设行动。建设一批线上与线下互动、内贸与外贸融合、大市场与大电商结合的云南特色大宗商品国际现货交易中心，着力打造集现货交易、电子交易、公共信息、仓储、物流、结算等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第三方交易平台。

7.省级步行街改造提升行动。在各州（市）的主要消费商圈（包括重点打造的美丽县城、特色小镇的核心商业街区），打造不少于 33 条省级示范步行街，覆盖全省 16 个州（市）。

8.“绿色食品牌”全球推介行动。线上线下结合，每年组织举办云南绿色食品全国行巡展和产销对接活动。支持并组织“绿色食品牌”龙头企业巩固扩

大北上广深及港澳市场，组织相关企业到欧美、日韩、中东、南亚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参加食品类国际品牌展会，提升云南“绿色食品牌”的国际市场认知度。

9.云南老字号保护与振兴行动。开展云南老字号品牌普查，建立老字号信息库和老字号公共服务平台。做大做强一批：支持优势明显、发展健康、具有潜力的老字号企业做大做强；创新搞活一批：支持具有一定品牌影响力但发展中面临困难的老字号企业，通过改革培育其新的增长点；抢救挖掘一批：对已沉淀的老字号品牌，采取老字号商标权转让、许可使用、作价入股等多种方式，盘活老字号品牌资源。

10.国际一流消费环境建设行动。依托行业协会组织举办多种形式的“诚信经营”创建活动，实施诚信经营千店计划，建立健全可持续的企业守信激励机制。以大数据、云计算技术为支撑，做好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探索建立大数据打假长效机制。

第三章 强化外贸创新建设国际贸易新中心

抢抓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新机遇，推动贸易创新发展，促进国际贸易市场主体“万商云集”。促进国际市场布局、经营主体、贸易结构、贸易方式优化，推动外贸转型升级基地、贸易促进平台、国际营销体系建设，培育新形势下参与国际竞争合作新优势，努力建设区域国际贸易中心。

第一节 引育并举做强国际贸易新主体

——**建设贸易型总部企业集聚区。**实施贸易型总部企业引育工程，“一企一策”鼓励具有国际国内资源配置能力的企业在滇设立贸易型总部，建设服务全国、辐射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面向全球的贸易型总部集聚区。充分利用自贸试验区、综合保税区等开放平台的政策虹吸效应，大力吸引贸易总部企业落地。

——**加快国际采购商、进出口服务商集聚。**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签订生效为契机，大力引进国际化专业采购商，

鼓励贸易型总部企业设立区域性采购配送中心、物流分拨中心、结算中心。

——**构建国际贸易企业生态闭环。**积极推进中小外贸企业“培优育新”和中小企业“抱团出海”两大工程，鼓励形成一批竞争力强的“小巨人”企业。培育一批优秀海外仓企业，引导和支持传统外贸企业、骨干商贸企业、跨境电商平台、跨境物流企业等高质量推进海外仓、海外物流中心建设，完善全球营销和物流服务网络。加大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培育力度，积极引进贸易代理、关务服务、国际营销等进出口服务商，聚集生产、贸易物流、金融等要素，推动形成跨界融合、资源共享、共融共生的国际经贸企业生态圈。

——**建设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云南省大通关公共服务平台，加强平台与海关、边检、税务等部门的互联互通，为外贸企业提供通关、退税、结汇、物流等一站式服务。进一步推动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和新型国际贸易结算便利化，鼓励金融机构为优质企业开辟货物贸易、服务贸易跨境人民币结算快捷通道。

第二节 做大传统贸易探索贸易新业态新模式

——**做大规模提升一般贸易国际竞争力。**大力发展高质量、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贸易，扩大一般贸易规模。开展重点领域产品质量攻关行动，鼓励企业加强研发、品牌培育、渠道建设，培育壮大一批出口品牌。在有条件的地区、行业和企业建立品牌推广中心，推动形成区域性、行业性品牌。深入推进国家级、省

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力争国家级和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分别达到 10 家和 30 家。

——**推动加工贸易高质量融入全球产业合作。**全面实施贸产融合，支持各州（市）争创国家加工贸易产业园，发挥综合保税区带动作用，鼓励符合海关监管条件的区域发展加工贸易。加快建设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支持各园区平台与东部沿海地区建立对口联系机制，共建跨区域加工贸易合作园区和合作联盟。支持加工贸易企业进入关键零部件和系统集成制造领域，促进加工贸易企业向品牌、研发、分拨和结算中心等产业链高端延伸，积极探索保税维修。

——**打造市场采购贸易交易中心。**推进昆明俊发·新螺蛳湾国际商贸城、瑞丽国际商品交易市场（边贸商品市场）深入开展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建设，引进省内外优质生产商和贸易商入驻专业市场。建立区域通关协调机制和物流合作机制，扩大试点辐射效应，进一步提高市场采购贸易占全省外贸比重。

——**打造以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为重点的新型贸易基地。**提升昆明国际航空枢纽辐射能级，促进中老铁路与中欧班列有效衔接，探索构建空铁、海公铁联动，链接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的转口贸易大通道，推动云南成为区域国际货物转运中心。打造区域性离岸贸易结算中心，积极吸引跨国公司来滇设立贸易结算中心，逐步提升离岸贸易发展能级。

第三节 创新服务贸易挖掘外贸新动能

——**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将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与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相结合，稳妥推进金融、医疗、教育等领域扩大开放，重点推动旅游、文化、通信、金融、中医药等领域服务贸易发展。加强对昆明市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和云南省中医医院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的指导和扶持，在全省各州（市）、各类产业园区中认定1至2个省级服务贸易创新试点和1至2个省级文化出口基地。

——**加快服务外包转型升级。**做强做大服务外包产业，培育众包、云外包、平台分包等新模式，积极发展医药研发、设计、维修、咨询、检验检测等重点领域服务外包，统筹发展离岸在岸外包，鼓励对外发包，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的接发包中心。鼓励支持有条件州（市）争创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加强省级服务外包示范城市、示范园区和示范基地运营管理。

——**构建数字贸易发展新优势。**推动数字强贸，加快培育数字贸易主体，集聚一批数字贸易开发商、服务商、供应商。吸引数字贸易领域项目落地，支持省内数字经济产业聚集园区申报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推动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数字服务出口高地。扩大数字贸易领域开放，加强数字贸易国际合作。采用现代信息技术、引入现代金融等方式进行货物与货物、货物与服务、服务与服务之间的易货贸易，促进互通互联。

第四节 推动边贸创新发展培育边境优势产业

——**扩大边境贸易发展规模。**强化边境贸易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发展具有沿边特色的边境贸易商品市场、商贸中心和边民互市场所，完善商品市场展示展销、批发零售、集聚配送等功能。加强边境小额贸易企业能力建设，鼓励组建边民互助组、边民合作社等边民合作组织，提升边境贸易组织化程度。继续推进跨境动物疫病区域化管理和产业发展试点，不断扩大周边国家肉牛进口规模，发展青贮饲料进口、肉牛屠宰加工销售等上下游产业。

——**推动互市贸易落地加工发展。**推动落实互市贸易进口来源地政策，扩大边民互市商品品类。积极开展互市贸易进口商品落地加工试点工作，引入互市贸易落地加工试点企业，推动“百企入边”，打造边境特色产业。鼓励边民互助组、边民合作社与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边境贸易完整产业链，实现“境外商品+边贸加工+境内市场”一体化发展。

——**创新发展“互联网+边境贸易”。**创新边境贸易发展模式，促进边境贸易电子商务与市场采购贸易、互市贸易商品落地加工协调发展。支持具有较强运营能力的电商企业参与边境贸易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建设运营，提升边贸主体的电子商务参与水平和运用能力，培育一批“互联网+边境贸易”新兴企业。加快建设和运用跨境电商“边境仓”，提升商品分拣和质量管理水平。积极发展边境贸易商品直播营销体系，建设一批边境贸易商品直播中心。

第五节 优化国际贸易结构与市场布局

——**发展绿色贸易实现优进优出。**打造绿色贸易发展示范区，聚焦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绿色食品、健康生活目的地“三张牌”，持续扩大绿色能源、绿色产品、绿色材料出口规模。围绕“全国最美丽省份”建设，增加研发设计、节能降碳、环境服务等生产性服务进口，扩大先进技术、绿色装备进口，增加国内紧缺和满足消费升级需求的优质消费品进口。

——**优化国际市场布局实现贸易畅通。**巩固东盟传统市场，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新兴市场。积极扩大与日、韩、新、澳等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成员国贸易。继续扩大原油、天然气、金属矿砂、黄大豆等大宗商品进口，积极创建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

——**加强国际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鼓励企业面向国际市场完善营销和服务保障体系，重点推动农产品、化工等行业企业建设国际营销服务网点，开展仓储、展示、批发、销售及售后服务，鼓励企业利用数字技术推进售后云服务模式。

专栏 2 外贸创新重点举措

1. “万商云集”专项行动。对标国际一流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并完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政策，加大力度吸引国内国际采购商、进出口服务商等外贸型总部企业集聚发展，鼓励具有国际国内资源配置能力的企业在滇设立贸易型总部，加快形成一批扎根云南、面向全国、辐射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的贸易型总部企业集聚区。

2. 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行动。结合我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绿色食品、健康生活目的地“三张牌”的特色产业优势，重点培育绿色农产品、有色金属深加工、生物技术、高新装备、高新技术、磷化工等6大类30个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

3. 边贸转型升级行动。引导边民成立边民互助组、合作社等边民合作组织，抱团参与边境贸易，持续推进边民互市全流程电子化跨境结算模式。依托各沿边开放平台，结合周边国家优势特色产业，支持在试点县（市）开展边民互市

进口商品落地加工，大力发展“互联网+边境贸易”新业态。

4.国际经贸企业生态圈建设行动。加快引进和培育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为从事国际采购的中小企业提供通关、融资、退税、国际结算全链条、闭环式服务。

5.区域新型国际贸易结算中心建设行动。积极筹备申请建设新型国际贸易结算中心，争取金融改革开放先行先试。支持外贸企业在滇配置国际贸易结算中心等功能，完善促进跨境结算、贸易融资服务发展的贸易生态圈。

6.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建设行动。推动昆明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建设，持续完善服务贸易管理体制，加大服务贸易开放力度，创新服务贸易发展模式，健全服务贸易促进体系，完善服务贸易监管模式，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服务贸易品牌。

7.服务外包转型升级行动。加快服务外包向高技术、高附加值、高品质、高效益转型升级，全面提升“云南服务”和“云南制造”品牌影响力，离岸服务外包地位进一步加强，信息技术外包企业和知识流程外包企业加快向数字服务提供商转型，业务流程外包企业专业能力显著增强，省级服务外包示范区布局更加优化。

8.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创建行动。打造一批以数字贸易为发展重点的服务贸易示范区，引进、培育数字贸易开发商、服务商、供应商，重点集聚一批具有全球服务能力的公共云服务商，集聚一批全球领先的数字内容平台和在线应用商店。

9.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行动。开展跨境电商区域规则 and 标准建设专项行动、出海专项行动、创新专项行动。培育一批具有影响力的跨境电商企业和产业园区、一批高质量交流载体、一批复合型人才。

10.海外仓创新发展试点建设行动。完善促进政策，强化主体培育，推进标准建设，加强人才培养，支持海外仓对接云南省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和国内外电商平台，逐步建立覆盖全球、布局合理的海外仓服务网络。

第四章 提升开放水平形成国际合作新互联

提高国际双向投资水平，高效利用全球资源要素和市场空间。以高水平开放吸引全球优质要素资源，构筑互利共赢的产业链供应链协作体系，不断增强区域辐射力和影响力。

第一节 以更实举措吸引和利用外资

——打造面向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外资总部集聚区。实施“外资总部增能计划”，依托自贸试验区先行先试政策优势，吸引外资企业设立面向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市场的区域总部，鼓励跨国公司立足云南打造资金运营中心、销售中心、

采购中心、供应链管理中心等功能性总部机构。

——**推动并支持重点领域利用外资。**鼓励境外资本参与世界一流“三张牌”建设，积极引导外资参与重塑支柱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数字经济等重点产业，引导外资投向节能环保、高新技术、现代服务、高端制造、现代农业等产业。吸引更多境外产业链龙头企业在自贸试验区、国家级经开区等开放平台投向生物医药、绿色食品等重点产业。扩大服务业领域对外开放，鼓励外资在自贸试验区等开放平台内进入文化旅游、教育培训、健康养老等领域。

——**持续优化外商投资促进方式。**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全面构建由政府部门、专业机构、商协会、企业组成的外商投资促进体系，全方位、全流程、全渠道加强投资促进服务。鼓励外资企业利用递延纳税政策扩大利润再投资，持续扩大投资规模；鼓励“走出去”企业以利润、发债资本等进行返程投资，积极引入核心技术、优质资本和管理理念；支持民营企业境外红筹上市和回流，鼓励周边国家自然人利用 NRA 账户进行资本金投资，优化境外融资渠道，吸引国外优质资本。

——**打造外商投资环境“云南品牌”。**落实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严格实行“非禁即入”，确保内外资依法平等进入负面清单之外的领域，推动保障外资企业平等享受财税、信贷、保险等政策，营造内外资企业公平竞争市场环境。依法保护外资企业合法权益，完善外资企业投诉工作机制，建立健

全外资企业投诉工作网络。

第二节 内外互动提升对外投资质量

——**构建国际产能链式合作新布局。**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建立境外生产和资源供应基地，加快制定“重点产业环节+龙头企业+重点市场”国际产业合作路线图，促进境内外产业梯度转移，全面提升国际产能合作能效与水平，构筑互利共赢的产业链供应链合作体系。加强周边国家重点基础设施项目的援助、投资和建设，推动对外投资向周边国家园区集聚，促进对外合作资源精准发力和高效利用。

——**高质量建设境外经贸合作区。**继续支持重点境外园区建设，打造具有区位优势、产业定位清晰、运营管理先进、生态效应明显、建设效果突出的境外园区。探索境外园区可持续发展的多元化盈利模式，由园区开发建设向全产业链服务转变。促进境外园区与驻在国形成利益共同体，共同抵御风险。

——**鼓励多元化对外投资方式。**积极开展实物投资、股权置换、联合投资、特许经营，探索小比例投资、初创企业投资、设立联合基金、研发合作等方式，完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合作模式。鼓励对外投资企业与国际机构、跨国公司加强合作，支持龙头企业实施“1+N”滇企抱团出海战略，以项目为纽带构建“走出去”联盟，以境外园区建设推进集群式海外投资。

——**健全对外投资服务体系。**加强部门协调联动，规范企业海外经营行为。编制云南“走出去”重点国别投资合作指南，构

建“一国一策”政策指导体系。完善对外投资综合服务平台，引导企业理性开展对外投资，有效防范和应对境外风险，维护人员和资产安全。提升境外商务代表处服务水平，加强海外服务保障，鼓励法律、会计、审计等对外投资支撑性服务业“走出去”。

第三节 推动对外经济合作转型升级

——**推动对外承包工程高质量发展。**引导设计咨询“走出去”开展国际化经营，推动对外承包工程向产业链高端延伸发展。鼓励对外承包工程企业向投资、工程建设、运营服务一体化转变。探索对外承包工程新方式，以工程带动装备、技术、标准、咨询和服务“走出去”。

——**推动对外劳务合作中高端化发展。**在巩固传统外派劳务市场基础上，积极开拓港澳地区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劳务市场。推动对外劳务合作向电子技工、室内设计、装饰、高端康养陪护等技术型中高端劳务合作拓展。支持劳务企业加强与对外投资企业合作，通过对外投资合作项目促进对外劳务合作发展。加强与高等院校、职业技术学校深度合作，培养高素质外派人员。

——**推动替代种植向替代发展升级。**推进以天然橡胶和粮食产业为重点的精准替代，鼓励企业就地建厂、加工，推进替代种植“种养加”一体化发展，形成替代产业链。加快推进国家级境外罂粟替代发展示范项目建设，持续深化与缅甸、老挝北部地区农业合作。

第四节 提升对外援助综合效应

——**加强和改善对外援助工作。**精准对接受援国需求，持续打造援外精品项目，超前谋划对周边国家的援助项目，建立项目储备库。做好援外实施单位资格认定初审工作，做大做强云南援外培训基地，加快援外专业化骨干队伍建设。

——**积极承接做好国家援外项目。**结合我省优势和辐射中心建设需要，全力争取国家将援缅老越及其他周边国家项目定向委托我省组织实施。

——**深入开展省级对外援助工作。**围绕国家周边外交总体布局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对外工作部署，配合重大对外投资、对外经济合作项目，在经贸、农业、教育、卫生等领域实施配套民生工程。实施省级援外资金、项目全过程监管，完善监督评价长效机制，开展省级援外综合效应评估。强化援外项目质量管理和风险防控，提高省级援外工作能力水平。

专栏3 国际合作重点举措

1.服务业扩大开放专项行动。有序扩大服务业对外开放，加大互联网和信息服务、文化教育服务、金融服务、商务和旅游服务、健康医疗服务等领域开放力度，努力形成与国际接轨的服务业扩大开放新格局。

2.产业链供应链招商专项行动。编制重点产业分析报告，实施串链补链强链工程，串联关键环节，补齐薄弱环节，强化优势环节，面向国内外重点区域，开展线上线下招商对接活动，加速产业链条重点外资企业聚集，打造产业生态。

3.“走出去”可持续发展行动。深入研究后疫情时代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发展趋势，鼓励企业发挥传统优势，推进绿色和新型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培育综合性多元化竞争能力，采取多种方式延展业务链，构建全产业链战略联盟，加大力度提升在新能源、数字经济、跨境物流等新兴领域市场份额，实现对外承包工程年营业额增长15%。

4.对外援助综合效益增强行动。统筹国别政策，实施好传统项目，推动技术合作、标准制定、政策咨询、能力建设等，加强项目管理，全力实施好国家援外项目、精心组织好援外培训、突出重点和特色，提升云南对外援助的经济辐射力、创新带动力和社会影响力。

5.对外劳务合作提升行动。稳固现有传统市场，逐步进入中高端劳务市场，

关注国际劳务市场走向，开拓新的外派劳务市场和领域，逐步形成稳定的劳务输出规模，实现各类外派劳务人数年均增长 10%。主动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发挥人员外派带动农村家庭增收的作用。

6.对外投资提升行动。立足周边，逐步辐射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推进加工制造型、商贸物流型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重点投资国际产能、能源、交通、农业、文化旅游等领域。

第五章 强化流通创新培育商务循环新动能

加快构建国际国内无缝衔接的跨区域物流网，壮大流通主体，创新流通方式，提升物流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着力打造高竞争力电商产业和数字商务体系。

第一节 打造内陆战略性国际物流枢纽

——**打造内陆型国际多式联运中心。**建设内畅外通的国际物流大通道，“水陆空”多式联运对接中缅经济走廊、中老泰经济走廊、中越经济走廊和孟中印缅经济走廊等国家战略通道，打通中缅“海公铁”联运大通道。依托全省国际机场，发展“全货机+客改货+腹舱载货”多种形式的航空物流模式，持续拓展面向南亚东南亚国家的国际货运航线。推广国际多式联运、跨境甩挂等跨境物流新模式，推动跨境直达运输取得突破，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的供应链枢纽、物流基地、航空转运中心。

——**深度对接国内综合运输大通道。**主动衔接省域“十纵十横”综合交通运输通道和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全面融入国内大循环。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长三角地区、西藏自治区等重点区域物流通道联系，引导企业在通道沿线关键城市节点布局物流中心，实现与国内重点区域物流设施互联互通、物流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形成立足云南、辐射全国的跨省物

流网络发展格局。

——吸引国际供应链龙头企业参与国际物流枢纽建设。抢抓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机遇，吸引综合物流、国际运输服务及供应链龙头企业共同推进云南国家级物流枢纽重大项目建设，鼓励企业在国际大通道、沿线节点城市、重点口岸、重点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国际物流中心，引导建设一批“海外仓”“口岸仓”。

第二节 构建高效城乡物流配送网络

——优化商贸物流网络布局。优化整合区域商贸物流设施布局，加强功能衔接互补，减少和避免重复建设，提高区域物流资源集中度和商贸物流总体运行效率。鼓励有条件的城市搭建城乡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推动城乡配送车辆“统一车型、统一标识、统一管理、统一标准”。促进交通、邮政、商贸、供销、快递等资源开放共享，发展共同配送。

——完善城市配送网络。推动快递物流相关仓储、集散分拨、分拣配送等设施用地纳入各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鼓励中心城区老旧物流设施向城市配送中心转型。支持有条件的州（市）开展试点，优化整合末端配送资源，推广建设覆盖社区、院校、机关、商圈的城市末端智能配送网络，提升“最后一公里”服务质量和配送效率。

——健全农村物流体系。发展县乡村共同配送，支持邮政、快递、物流、商贸流通等企业开展市场化合作，实现统一仓储、

分拣、运输、配送、揽件。探索“分拨配送+冷链物流+电商快递”模式，打通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渠道。引导邮政、快递县乡村三级配送网点设施共建共享。引导连锁零售企业、电商企业等加快向农村地区下沉渠道和服务，推进邮快合作下乡进村工程，加快实现乡镇快递网点全覆盖，逐步扩大村级寄递网络覆盖面。

第三节 提升物流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围绕物流节点体系优化园区布局。**构建以大城市为核心、重大物流基础设施承载城市为骨干、州（市）中心城市为支撑、口岸城市为补充的四级物流节点体系，布局建设一批物流标志性项目，充分发挥重大物流项目的集聚效应和辐射带动作用，服务产业转型升级，实现万亿级现代物流产业目标。

——**发展商贸物流新业态新模式。**鼓励批发、零售、电商、餐饮、进出口等商贸服务企业与物流企业深化合作，优化业务流程和渠道管理，促进自营物流与第三方物流协调发展。推广共同配送、集中配送、统一配送、分时配送、夜间配送等集约化配送模式，完善前置仓配送、门店配送、即时配送、网订店取、自助提货等末端配送模式。支持家电、医药、汽车、大宗商品、再生资源回收等专业化物流发展。

——**“物流+产业”推动供应链创新发展。**引导传统商贸企业、物流企业拓展供应链一体化服务功能，向供应链服务企业转型。培育具有区域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推动流通企业创新

发展，提高跨国经营能力，壮大流通主体。推动物流业与农业、制造业、商贸业融合发展，深入实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示范创建。完善大宗商品物流供应链体系，支持“互联网+”物流平台建设，实现物流资源共享。

——**提升物流发展专业化绿色化水平。**推动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服务体系。推动冷链新技术新模式应用，提高冷链物流标准化水平。大力发展保税物流，以综合保税区为龙头，保税物流中心（B型）、出口监管仓库和保税仓库为网点，建设多种物流主体并存的保税物流格局。大力发展绿色配送、绿色仓储新模式。

第四节 打造高竞争力电商产业体系

——**促进“一部手机云品荟”生态化发展。**深入推进“云品荟”应用，深化“云品荟”与龙头电商平台战略合作。强化“云品荟”产业生态建设，集聚发展上下游市场主体和周边配套服务商，提升“云品荟”技术服务、公共服务、渠道分拨、信息收集等功能，为云品上行提供“一揽子”解决方案。打造“一部手机云品荟国际版”，推动“云品荟”与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主流电商平台合作。

——**推动本土电商企业龙头化升级。**加快培育一批交易规模大、市场影响力强的龙头网商，支持优秀电商企业申报国家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发挥龙头企业资源优势，孵化本地供应商，“借鸡生蛋”做大电子商务市场。创新推进“一专业市场一平台”“一

特色产品一平台”，推动垂直领域电商平台发展。

——**支持中小农村网商企业化升级。**实施“限额以上电商企业培养计划”，鼓励中小农村电商卖家抱团发展，引导农村个体网商、农村合作社向电子商务企业转型。构建“省级公用品牌+区县区域品牌+企业自主品牌”的品牌体系。鼓励外出农民工、高校毕业生、退伍军人、城市各类人才返乡就业创业，培育一批农村电商领域带头人。

——**推动跨境电商规模化发展。**持续推进跨境电商“六体系两平台”建设。实施“跨境电商千百十计划”，集聚超1000名跨境电商领军人才，实现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超过100亿元，打造10个以上示范效应明显、产业辐射带动强大的跨境电商产业园。推动跨境电商营销、支付、仓储、物流、通关、结算等全产业链发展，打造跨境电商全产业链生态圈。加快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优化跨境电商零售进口流程，探索跨境电商交易全流程创新。

——**推动实体经济数字化发展。**支持制造企业自建电商平台，培育“小而美”网络品牌。建设“互联网+服务业”创新试验区，推动服务业与电子商务融合创新，加快促进生活服务业上线上云，引导企业丰富线上服务供给，优化“到店+到家”双向服务模式。推动绿色经济与电商融合发展，协同推进快递包装绿色供应链管理。

——**推动产业载体园区化发展。**合理规划和布局电子商务产

业发展空间，支持有一定基础的电商产业园区做大做强。打造一批具有一定规模、产业配套齐全、多功能、多业态的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园区，支持优质园区申报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

第五节 加快推进数字商务发展

——构建“数字商务大脑”推动商务治理数字化。提升商务数字治理能力，强化商务数据“盘家底”，建设“数字商务大脑”平台。打造商务治理的“统一接口和统一出口”，推动实现“一图全面感知、一体协同办公、一网全局监管、一码全链追溯、一站创新创业、一屏智享商务”。

——拓展应用场景促进商务发展数字化。建设数字商圈，持续推广“一部手机逛商圈”平台。发展数字物流，支持企业自建智慧物流信息平台，推动仓储、运输、分拣、包装、配送等物流设施设备信息化、智能化改造，打造一批智慧物流示范项目。打造数字口岸，在全省口岸全面推广自助通关、智能识别、集中审像等技术应用，推动口岸向无人监管、无感通关方向发展。创新数字会展，推动智慧展馆建设，持续推动南博会数字化平台建设，发展线上线下融合的“双线会展”。建设数字园区，以智慧园区运营服务平台为基础，实现线上线下服务、管理一体化融合。

专栏4 流通体系及数字商务重点举措

1.跨区域物流网建设行动。依托“四出省四出境”物流通道布局，加快构建国内国际无缝衔接的跨区域物流网。推动中老铁路等通道沿线重点物流转运设施建设，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的供应链枢纽、物流基地、航空转运中心。鼓励企业在国内国际大通道、沿线节点城市、重点口岸、重点经贸合作区建设物流中心，形成区域物流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2.城乡配送网络建设行动。构建高效的城乡配送网络，加强公用型城市配送节点建设，加强社区配送设施建设，整合“末端智能快递柜”网点，铺设城市末端智能配送网络。依托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整合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资源，

加快实现乡镇快递网点全覆盖，提升建制村邮政和快递网点覆盖率。

3.现代物流产业供应链建设行动。围绕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结合我省特色优势重点产业，深入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打造一批整合能力强、协同效率高的特色优势产业供应链协同平台，建设覆盖高原特色农业、制造业、商贸流通业等实体产业的现代物流供应链体系。

4.云南数字商务大脑建设行动。搭建“数字商务大脑”平台，建设数字商务大脑指挥中心。整合商务领域各类数字化、信息化、市场化平台，成为数字商务治理的“统一接口和统一出口”，推动实现“一图全面感知、一网可知全局”。

5.“一部手机云品荟”生态主体培育行动。围绕“一部手机云品荟”上下游产业链进行商务数字化主体培育，推动“一部手机云品荟”生态化发展。

6.电商示范企业培育行动。支持各行业龙头企业、有实力的电子商务服务企业和第三方平台网商积极创建5至10家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加快培育一批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7.农村电商线上线下融通行动。聚焦城市高端市场需求，加强农村电商与新零售企业协同发展，加快发掘一批品质高、品级高、品位高、性价比高的“四高产品”，全面提升“云品”附加值。

8.龙头电商+本土企业协同行动。进一步深化本土电商企业与龙头电商平台的务实合作，利用龙头企业资源优势，孵化本地供应商，“借鸡生蛋”做大电子商务市场，推动形成“集聚发展、龙头领航”的发展格局。

9.数字商务应用场景培育行动。重点围绕商品交易、服务交易、数字内容等领域，鼓励各类商务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加大公共领域开放力度，面向公共领域数字化转型需要，以“数字商务大脑”为核心载体，加强数字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与运维，完善平台运营服务，增强场景应用的广度与深度。

10.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建设行动。推进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深入发展，建设一批布局合理、功能协调、特色鲜明、要素集聚、配套完善的电子商务示范园区（基地）、楼宇、小镇、专业村。鼓励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基地或园区创建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通过示范引领，提升电子商务发展质量。

11.数字商务人才培养行动。鼓励龙头企业、行业协会、社会培训机构等各类市场主体加大数字商务人才培训力度，认定和扶持一批智慧物流、直播电商、数字贸易等领域人才培训基地和实训基地。支持数字商务领域各类专业人才赴发达地区开展研修培训。

第六章 做实开放平台打造高质量发展新高地

以开放平台为核心载体，将各类开放平台建设成为云南商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打造开放层次更高、营商环境更优、辐射作用更强的开放新高地。

第一节 高标准推进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

——推动自贸试验区“为国家试制度”实现新突破。立足

周边，融入“一带一路”，面向全球，加快与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的规则、规制、管理、标准对接，加大自贸试验区对外开放压力测试力度，以“八个跨境”（跨境产能、跨境电商、跨境金融、跨境旅游、跨境园区、跨境物流、跨境贸易、跨境人力资源）为导向，积极开展差异化探索，推进制度集成创新。高质量完成106项国家改革试点任务和53项省改革试点任务，力争总结上报经验案例数、经验案例国内复制推广数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推动自贸试验区“为地方谋发展”开创新局面。推动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在自贸试验区集中打造优势产业集群，提升产业规模化和现代化水平，强化自贸试验区的产业支撑。昆明片区重点发展高端制造、航空物流、数字经济、总部经济、跨境电商等核心产业，红河片区重点发展加工及贸易、大健康服务、跨境旅游、跨境电商等核心产业，德宏片区重点发展跨境电商、跨境产能合作和跨境金融等核心产业。自贸试验区主营收入力争在“十三五”末的基础上实现“翻两番”，进出口总额超过2800亿元，实际利用外资超14亿美元。

——推动自贸试验区“为群众谋福祉”取得新成果。深化创新“一线放开、二线安全高效管理”监管制度。调整完善省级管理权限下放内容和方式，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自主权。精简投资项目转入手续，实施先建后验管理新模式，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突出“照后减证”。全面推进行政审批和行政

服务标准化，推广“极简审批”制度，建立既准入又准营的规制体系和“纵向贯通、横向关联、公正便利、优质服务、全程监督”的行政审批联动机制。拓展“一部手机办事通”一网通办功能，进一步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推广“一业一证”“一企一证”“证照联办”等创新举措，实现区域开放度和便利化达到全国先进水平，新设企业数量持续增加。

——推动自贸试验区与省内外其他开放平台联动创新迈上新台阶。推动自贸试验区与国家级经开区、边（跨）境经济合作区、综合保税区等联动发展，积极推动自贸试验区扩区扩容，适时启动新一批联动创新区建设，充分发挥自贸试验区与联动创新区双向支撑作用，放大自贸试验区政策效应。加强与海南自由贸易港，上海、广东、天津、北京等自由贸易试验区联系，形成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政策链的发展联动。

第二节 推动各类开放型园区平台创新提升

——实施产业转移承接“海绵工程”。把握发达地区产业链式转移趋势，强化园区平台产业转移吸附效应。实施引链补链强链工程，以“链长制”为抓手，打造一批兼具发展基础和前景的战略性产业链、群，将开放平台建设成为产业转移优选地，当好产业转移二传手，形成我国产业链向南亚东南亚转移的缓冲带，打造沿边地区承接产业示范区。

——推动国家级经开区成为科技创新集聚区。支持国家级经开区打造各具特色、共生互补的产业生态布局。加快创新资源

向国家级经开区集聚，强化经开区创新和产业职能。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加快突破关键领域核心技术，以电子信息、智能制造、生物医药为重点，推动主导产业集聚、集约、集群发展。着力建设绿色园区，探索开展碳达峰、碳中和先行示范区试点。

——**优化稳定边（跨）境经济合作区产业链供应链。**更好发挥边（跨）境经济合作区在联通国内外市场、统筹内陆沿边开放中的作用，拓展延伸产业链供应链。促进边（跨）境经济合作区边境贸易和现代物流产业创新发展，大力推进落地加工，提升承接内陆产业转移能力。加强所在地口岸、交通、海关等部门协作，增强边（跨）境经济合作区作为境内外物流节点的联运、转运和集散能力，促进与海外仓对接合作，推动边境商品流通、分拨体系建设，强化物流保障。推动与境外经贸合作区产业链供应链协作联动。推动落实“小组团”滚动开发，依托区位、资源和市场特点构建产业链，进行较小规模的组团和单元布局，制定精准招商计划，引入龙头企业，完善产业链配套，分片分期滚动开发，形成“开发一片、成熟一片、收益一片”的良性循环。

——**积极推动各类开放型园区与境外园区协同发展。**结合园区发展实际，推进产业链融合发展，带动国内产品、技术、标准与服务走出去。支持国内开放型园区平台参与境外合作区建设，在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互建“园中园”，促进贸易投资合作及招商引资、招才引智资源共享。

第三节 全面提升会展作为开放平台的作用

——**构建“龙头+专业+特色”的会展品牌体系。**以南博会、商洽会为龙头会展品牌,促进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国家经贸往来、招商引资和产业升级,力争在“十四五”期间实现南博会升格为“中国—环印度洋博览会”。持续提升旅交会、农博会、茶博会、石博会、文博会及车博会等专业展会质量和水平,推动面向周边国家的边境贸易交易会提质增效,鼓励结合特色产业举办特色商品展、特色旅游展。

——**培育具有区域影响力的会展产业。**引进一批国内外大型会展总部或分支机构,培植一批实力雄厚、竞争力较强的会展企业,支持会展企业及其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以“会展+”“+会展”模式凝聚新动力。积极争取设立云南省会展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深化会展对外合作,鼓励云南会展企业“走出去”和“引进来”。

——**完善会展业支撑体系。**加强会议会展基础设施的有效利用,推进各州(市)规模适宜的会展中心、会议中心建设。构建多方参与的运作模式,积极探索“政府+行业组织+企业群体”的会展组织形式。

第四节 优化口岸布局与通关环境

——**全力提升口岸建设发展水平。**加大口岸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全面推进云南陆路口岸功能提升工程实施,加快口岸国门形象(联检楼)、货运通道、查验货场(边民互市场所)、周边道

路等改造提升。推进中欧班列铁路场站昆明站作为铁路口岸后置海关通关查验场所规划建设,支持申报昆明铁路场站为中欧班列铁路场站枢纽节点,与中老磨憨—磨丁国际铁路口岸开放同步运营,支持龙富通道申报建设并开放为国家一类口岸;支持申报瑞丽(含滨江通道)、畹町(含芒满通道)、清水河(含144—3通道)、腾冲猴桥、打洛等口岸开放为国际口岸;支持南伞(含125通道)、章凤(含南等通道)等二类口岸转新开为国家一类口岸;支持瑞丽、清水河、腾冲规划建设铁路口岸;支持香格里拉机场、大理机场等航空口岸开放或临时开放。

——**创新口岸监管模式提升通关效率。**积极推动申报并配合国家探索在中老磨憨—磨丁铁路口岸落地实施“一地两检”通关模式。推行“一口岸多通道”监管模式,在流量大且有条件的口岸规划建设货运通道,实行人货分流,将流量达标的边民通道纳入口岸管理。推行“风险控制+随机抽查+事后监管”的执法模式,由卡口式查验向场所化查验转变。全面推行口岸通关“绿色通道”,提升农副产品通关效率。

——**推动口岸的产业集群发展。**着力健全完善口岸周边进出口产品加工与展销、保税仓储与物流、免税购物与口岸消费、跨境旅游与跨境消费等口岸功能。

——**探索建立“口岸联盟”。**争取国家层面政策支持,加强政策对接、设施对接和标准对接,构建国际运输大通道沿线多国通关、运输协作机制,打造面向南亚东南亚“口岸联盟”。持续

加强与越南、老挝、缅甸等周边国家口岸执法机关合作，推进口岸跨境共同监管设施建设与共享。

专栏5 开放平台重点举措

1. 自贸试验区“八个跨境”制度集成创新行动。全面梳理发展中存在的短板弱项，创新政策体系，制定工作要求和标准，建立综合服务平台，完善审查监管制度，确保“八个跨境”健康发展。

2. 自贸试验区联动发展行动。推动自贸试验区昆明、红河、德宏三个片区互补互促，联动发展。有序推进联动创新区建设，分批次建设联动创新区，不断拓展自贸试验区创新空间，放大自贸试验区政策效应。

3. 自贸试验区深度融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专项行动。对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高标准经贸规则，引导云南5个万亿级和8个千亿级产业充分利用原产地累计规则，促进域内产业链、供应链和价值链深度融合。

4. 开放型园区加工贸易东西协同产业承接行动。建立完善加工贸易产业转移合作承接机制，支持各园区平台与东部沿海地区建立对口联系机制，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着力承接一批有实力、有技术、有品牌、有市场的加工贸易企业转移，不定期在东部沿海省份开展加工贸易专题招商对接活动。

5. 云南陆路口岸功能改造提升行动。聚焦打造口岸经济综合体：一是提升口岸国门形象、口岸货运通道通关能力、口岸查验货场查验能力3个项目；二是提升口岸对边民互市进口商品落地加工、口岸仓储物流、口岸消费街区、口岸免税商城、口岸市场采购贸易等口岸特色经济的服务保障功能。

第七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领导，完善商务领域规划组织实施体系，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完善监测评估机制，确保规划目标和任务高质量完成。

第一节 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全面领导

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商务发展全过程各方面。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严明党的纪律，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健全改进作风长效机制，营造干事创业、求真务实、风

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为规划实施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第二节 强化政策保障

加强部门间政策协调，营造良好的商务发展环境。利用好各类商务发展专项资金，促进财政资金在商务领域更加积极有为。加大金融政策支持，鼓励持续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改善商务发展金融生态。保障各项商务惠企、惠民政策落地不打折扣，加强公平公正公开和开放宽松的政策环境营造，优化商务营商环境。

第三节 强化人才保障

把人才队伍建设作为强商之基、竞争之本、转型之要，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商务人才队伍。落实好干部标准，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商务干部队伍，支持基层商务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商务干部队伍学习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政治自觉、行动能力和专业水平。

第四节 强化项目保障

发挥好重大项目对规划落实的支撑作用，重点抓好消费升级、商贸流通、贸易创新、双向投资合作、开放型平台等领域重大项目的监测评估与跟踪落实，强化项目实施效果。健全重点项目储备库制度，加强项目策划、生成和滚动管理，做好事中事后监管，建立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机制。

第五节 强化风险防控

树立底线思维，统筹考虑疫情防控、产业安全、经济安全、

供应链安全等各类安全工作，防范化解商务领域风险，筑牢商务发展安全屏障。建立应急防控机制，着力防范化解商贸领域安全风险，做好商贸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加快建立储备充足、反应迅速、抗冲击能力强的应急保供机制。健全云南企业海外利益保护和风险预警防范体系，引导企业加强合规管理，防范跨境投资合作风险。

第六节 完善实施机制

健全商务领域规划制定和落实机制，不断强化商务发展规划对国家商务发展规划、云南省发展规划的支撑作用。强化商务领域专项规划、州（市）规划同商务发展总体规划有效衔接。加强对本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导，落实规划实施责任，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